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购买，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发布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3 号）。

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85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重大资产购买媒体说明会（公告编号：临 2017-094 号），同时组织相关各方按照问询函的要求逐一落实相关意见，并对上述《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相关回复材料及修订后的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17 年 8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2102 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按照二次《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进行回复工作，相关回复材料及修订后的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的相关公告。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8月31日开市起复牌。

自本次重大资产购买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及相关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经公司第二次董事会（即审议本次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能否获得上述审议通过及最终审议通过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3日